**（办理结果分类：A类）**

**永教体函〔2023〕96号**

**永德县教育体育局关于对县政协**

**十届二次会议第102008号提案的答复函**

**穆依依委员：**

**您在政协永德县第十届委员会第二次会议上提出的《关于进一步关注班卡乡乡村教育的建议》（第102008号），已转交县教育体育局办理，现将办理情况答复如下：**

**首先，衷心地感谢您对永德教育工作的关心和支持，为永德教育事业的发展出谋划策。县教育体育局收到提案后，召开专题会议，对提案进行认真的分析、研究，成立领导小组，制定工作方案，您提出的提案由分管基建工作的领导牵头、项目专班具体负责办理。**

**对于班卡乡的教育情况，无论是教学质量还是教育基础设施建设情况，局班子领导都十分重视，针对基础设施问题，县教育体育局也一直在积极争取项目，待项目下达后逐步加以完善。针对教师网络培训监管与减少问题，县教育体育局会一如既往的加强监督与管理。针对教师配备不足这是共性问题，县教育体育局领导班子长期重视教师配备增编工作。**

**再次感谢您对永德县教育事业发展的关心和支持，真诚地欢迎您以后继续提出宝贵的意见和建议。**

**2023年7月21日**

**（承办人及电话：杨皓月，0883-5211138）**

|  |
| --- |
| **抄报：县人民政府督查室、县政协提案委。** |
| **永德县教育体育局办公室 2023年7月21日印制** |